##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申報人姓名 范煥英		服務相			.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			1.總隊長
〒 報 八 姓 石	<b>刀区</b> 7万 1	ズ 崩				職稱		
配。但	<b>易及未</b>	成年	子 女	•	酉己	偶及未	・成	年 子女
稱	謂	姓	. 名	, !	稱	謂		姓 名
配偶		江佳潔						

# 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## (一)不動產

## 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	註
新北市新莊區後港段				4,467.78	10000 分之 25	范煥英	貸款抵押設定		
新北市新莊區後港段				24.12	10000 分之 25	范煥英	貸款抵押設定		

## 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 利 ( 持	範 圍 分 )	信 託 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	註
新北市新	所莊區後港段	56.97	全部		范煥英	貸款抵押設定				
新北市新	所莊區後港段	5,533.67	10000 28	分之	范煥英	貸款抵押設定				
新北市新	所莊區後港段	343.70	10000 247	分之	范煥英	貸款抵押設定				

### 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票	西 夕	稱	股	. <del>. 1</del> 1.	业	票	面	價 奢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	理	或	處	分	方	式	供	備註	<u>+</u> +
	示	名		及		鉯		山		4月		(	期	間	或	內	容	)	角		証
本標	翼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范煥英

通知日期:108年11月04日